

2022 年度广州市黄埔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部门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评价项目概述

（一）项目背景

生态补偿费是指生活垃圾输出区向市属生活垃圾终端处理设施接收区支付的补偿费用。该项目立项原因是我区有区域环境治理需求,具体表现为我区属市属生活垃圾终端处理设施接收区,需要承担周边环境治理(包含环境美化、设施维护、垃圾分类、经济补偿、健康检查、环境监督)及维护设施周边社会稳定等工作。

该项目实施要达到的目的和意义为:1、改善周边环境:通过生态补偿费的使用,对周边环境进行整治、卫生保洁、垃圾清运等,提高环境质量。2、保障居民生活质量:为生活垃圾输出区向市属生活垃圾终端处理设施接收区的居民提供生活补偿款,保障受影响人员的生活质量。3、促进可持续发展:通过生态补偿费的使用,减少市属环卫设施周边居民投诉,提高垃圾分类知晓率,实现环境可持续发展。

（二）项目立项依据

《广州市生活垃圾终端处理设施区域生态补偿办法》（穗城管规字〔2018〕3号）、《广州市黄埔区生活垃圾终端处理设施区域生态补偿费使用管理办法》、《广州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转移支付项目预算的通知》（穗财建〔2021〕110号），结合各成员单位申请，制定了黄埔区2022年预下达生态补偿经费使用计划。

（三）项目绩效目标

绩效总目标为提升居民居住环境，增加居民收入，加强环卫保洁，提升垃圾分类知晓率；及时拨付2022年村社符合条件人员生活补偿款，保证受影响人员的生活质量，有效改善第三资源热力电厂、福山生物质综合处理厂周边环境。数量指标中包含受偿区域群众覆盖率；社会效益指标包含保持周边环境干净整洁与减少市属环卫设施周边居民投诉；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包含居民对垃圾分类满意度。

（四）项目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年初收到（预下达）穗财建〔2021〕110号生活垃圾生态补偿费5,164万元，新龙镇生态补偿费为2,582万元；区统筹生态补偿费为2,582万元。黄埔区2022年预下达生态补偿经费使用计划共16项内容，项目计划5,164万元，支付金额4,762.89万元，支付率92.2%，基本完成年度指标。

（五）项目实施情况

1. 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经费使用管理情况

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共 11 个项目类型，分别为生活垃圾智能分类运行服务、垃圾分类容器采购、垃圾分类智慧监管、科学城转运站压缩设备升级改造、生活垃圾渗滤液处理设施、市容环境维护费。项目安排经费 2,458 万元，实际支付 2,180.89 万元，支付率 88.7%。具体情况如下：

（1）生活垃圾智能分类运行服务。根据《2019-2021 年生活垃圾智能分类运行服务方案》，3 年运行服务费共计 1,746 万元，其中 2022 年度智能分类运行服务费 152.67 万元，2022-2023 年度智能分类运行服务费 114.99 万元。

（2）垃圾分类容器采购。为推进垃圾分类工作，采购 240 升塑料垃圾桶、240 升不锈钢分类垃圾桶外壳、装配式四分类投放容器一批。项目计划经费为 500 万元，因使用市补助经费 337.49 万元，项目经费调减 337.49 万元，实际使用经费 162.51 万元。项目已完成。

（3）垃圾分类智慧监管。采购安装垃圾分类转运桶电子标签、分类运输物联网称重系统，实现在全区范围内普查上图，在此基础上开发垃圾分类监管信息系统和移动应用，实现对各街镇、村居垃圾分类计量数据的实时客观采集和大数据应用，

满足对垃圾分类监管、分类执法和分类督导管理的多方面多层次需要。项目年度计划经费为 71.78 万元。项目已完成。

(4) 生活垃圾分类投放点智能监控项目。通过建设具备场景高清视频监控、智能提醒、远程督导、AI 快速处置、可视化应用功能的生活垃圾分类智能监管平台，对垃圾分类全过程、全要素数据采集、展示、分析，实现区、街道、社区 3 大监管层级精细化管理、全方位监测。项目概算经费 2,735 万元，年度安排经费 820.5 万元，已实施。

(5) 垃圾分类智慧管理项目。项目在收运车辆安装车载称重系统，实现对生活垃圾源头监管。项目概算经费 330 万元，年度安排经费 100 万元。

(6) 生活垃圾渗滤液处理设施。按照环保督办要求，计划采购 2 套生活垃圾渗滤液处理设施分别安装在科学城转运站、九龙转运站，项目计划经费 310 万元，年内安排经费 43.98 万元。已完成。

(7) 科学城转运站压缩设备升级改造。组织对科学城转运站 1 号线压缩设备进行升级改造，项目计划经费 500 万元，年内安排经费 342.97 万元，已完成。

(8) 市容环境维护费。用于环卫保洁，环卫设施修缮、人居环境整治、排水单元达标等。项目计划经费为 311.09 万元。

2. 联和街经费使用管理情况

联和街计划项目为兴太三路八斗段道路保洁经费 24 万元。

3. 文冲街经费使用管理情况

为满足护林路北周边居民群众如厕需求，计划采购安装装配式公厕 1 座，计划经费 100 万元。项目已完成。

4. 新龙镇经费使用管理情况

新龙镇计划项目为 5 个，分别为镇统筹用于周边生态补偿、福山村集体生态补偿、福洞村集体生态补偿、金坑村集体生态补偿、镇龙社区金坑林场员工生态补偿，总计划资金 2,582 万元，支付资金 2,582 万元，支付率 100%。

镇统筹用于周边生态补偿。用于环境综合治理、生态环境修复、环境绿化美化保洁；市政配套设施建设维护、基础设施改善；垃圾运输道路沿线环境治理、道路保养、路灯等基础设施维护保养。费用合计 7,747 万元。已支付。

(1) 福山村生态补偿。全额分配人员补偿标准：510 元/人/月，补偿人数：1640 人，合计 1,003.68 万元；占 60%分配人员补偿标准：306 元/人/月，补偿人数 150 人，合计 156.78 万元；占 30%分配人员补偿标准：153 元/人/月，补偿人数 30 人，合计 5.51 万元；发放核漏人员、民生公益、社区建设等经费 62.43 万元。以上共计 1,156.70 万元。已支付。

(2) 福洞村集体生态补偿。用于聘请工作人员 6 万元。距焚烧厂 2.5 公里范围内补偿标准为 1: 1.2, 补偿人数约 1200 人, 补偿标准 167.5 元/人/月, 小计 241.18 万元; 2.5 公里范围外补偿标准为 1: 1, 补偿人数约 1900 人, 补偿标准 139.5 元/人/月, 小计 318.06 万元。总人数 3100 人, 总补偿金额 559.24 万元。以上经费共计 565.40 万元。已支付。

(3) 金坑村集体生态补偿。补贴 210 元/人, 补贴人数约 3670 人, 合计共约 77.07 万元。已支付。

(4) 镇龙社区金坑林场员工生态补偿。发放标准 200 元/人, 补贴人数约 390 人, 合计共约 7.8 万元。已支付。

二、绩效评价概述

(一) 评价目的

生态补偿费项目绩效评价的目的是为了评估生态补偿费项目的实施效果, 包括该项目经费支出是否达到预期目标、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管理水平、项目资金使用效率等方面。

(二) 评价设计与实施

绩效评价设计与实施需要根据政府政策目标、社会公众需求、以及部门职责职能来设计, 结合项目特点从社会效益、公众满意度和量化产出三大维度全面衡量项目实施绩效。

(三)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方法

本年度生态补偿费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一级指标过程权重 20%，下设二级指标资金管理、事项管理，三级指标资金支出率、监管有效性，指标权重分别为 12%、8%。从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三类一级指标开始设计，产出指标进一步细分为数量指标-受偿区域群众覆盖率，指标权重 20%；效益指标进一步细分为，社会效益指标 1-保持周边环境干净整洁，指标权重 20%，社会效益指标 2-减少市属环卫设施周边居民投诉，指标权重 20%；满意度指标进一步细分为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居民对垃圾分类满意度，指标权重 20%。

三、评价结论与绩效分析

（一）总体结论

本项目属于民生项目，符合当地规划发展要求，项目的开展将改善区域周边环境，具有积极意义。从环境质量现状调查情况以及居民满意度来看，当地环境空气、市容市貌满足相应的环境功能要求，在项目实施后有所提升。项目开展后改善了当地环境污染，减少了生活垃圾终端处理设施对区域的环境影响，减少了对居民身体健康的危害，当地群众对该项目持支持态度。

本评价认为通过对居民进行的合理的经济补偿，以及有规划的环境整治后，可以控制垃圾终端处理设施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在可操作性、经济性、社会性等方面都是可行的。

(二) 项目绩效分析

1. 数量指标-受偿区域群众覆盖率 100%。2022 年度已将设施周边的福山村、福洞村、金坑村、金坑林场及周边受影响的八斗村全部纳入补偿范围，覆盖率为 100%。

2. 已完成社会效益指标 1-保持周边环境干净整洁。在市城管干净整洁平安有序综合评价中黄埔区名列前茅。

3. 已完成社会效益指标 2-减少市属环卫设施周边居民投诉。年内辖内第三资源热力电厂、福山生物质综合处理厂周边居民无聚集性上访及投诉。

4.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垃圾分类满意度良好。取得良好的分类示范效应，获得超过 10 家媒体宣传报道，得到市局高度认可。

四、项目主要绩效或成功经验

一是科学统筹，建立健全工作机制。成立黄埔区生态补偿费使用管理工作领导小组，由分管副区长担任组长。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由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局长任办公室主任。成员单位包括区委政法委、区财政局、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区生态环境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区水务局、区农业农村局、区审计局、区城市管

理综合执法局、新龙镇等。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组织召开推进会，并深入实施检查督导生态补偿经费使用工作情况。

二是联系实际，科学制定实施计划。2022年，根据各单位的申报情况，制定了生态补偿经遇使用计划，明确了经费使用方式。

三是攻坚克难，部门联动合力抓。区财政部门克服困难，统筹安排专项资金。为了加快推进工作力度，将资金分解到街镇，并适时跟进资金使用情况。各责任单位按照本单位年度计划，有序推进，确保了生态补偿费使用的质量和进度。

五、存在问题或不足

本年度生态补偿经费的使用进度较为顺利。村社居民生活垃圾补偿款按时划拨，第三资源热力电厂、福山生物质综合处理厂周边环境保持良好。但因个别项目调整，少量经费未按计划实施，影响了整体进度。

六、相关建议

（一）政策方面建议。本年度生态补偿费支出情况和实施效益均说明，相关政策合理，该项目和相关政策可以继续延续。

（二）项目管理方面建议。下一步我局将着眼长远，加强协调，提前启动制定使用计划，与市城管委及时沟通，争取计划先行，资金到位，优化措施。

（三）绩效管理方面建议。结合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次年的绩效目标编制应充分参考本年绩效目标与项目特点的匹配度和可量化程度，次年应根据项目具体实施计划变动而灵活调整。

（四）其他方面建议。

无。